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信工团字〔2020〕8 号

关于做好2019-2020学年第二学期团费 收缴工作的通知

各系团总支：

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院团费的收缴、使用和管理工
作，根据《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〈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
团费收缴、使用和管理的规定〉的通知》（中青发〔2016〕
13 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现将 2019-2020 学年第
二学期团费收缴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团费收缴流程

1. 以支部为单位，各班团员于 4 月 5 日 20:00—4 月 7
日 16:00 期间，填写《政治面貌收集表单》（麦客表单形式）。
截止时间后由经济系、英语系联合团总支导出各系表单进行
备份并核对。

2. 以支部为单位，各班团支书于 4 月 9 日—4 月 12 日期
间，收齐本班团费并核对。（收费标准：每名团员每月 0.2
元，大一、大二、大三年级此次团费缴纳期为 2020 年 03 月
-2020 年 08 月，共 6 个月，每人 1.2 元；大四年级此次团
费缴纳期为 2020 年 03 月-2020 年 06 月，共 4 个月，每人
0.8 元）

3. 以团总支为单位，进行本系团费收缴工作，并填写附件 1，于 4 月 18 日 19:00 前将附件 1 发送至指定邮箱。团费转账至指定支付宝账号：15957929329 柳畅，转账时务必备注：年级系部名称-团员人数-实缴团费总额。请务必分次转账，做到一系一级一转。（如：19 级经济英语系-210 人-252 元）

4. 由经济系、英语系联合团总支再次核对，汇总团费收取情况，报送院团委。

二、团费收缴注意事项

1. 各班团支书上交系部进行转账时务必备注年级专业名称、团员人数、实缴团费总额。（如：18 级金融一班-40 人-48 元）

2. 对于缴纳团费确有困难的团员，经团支部核查，报院团委批准后，可以少缴或免缴团费并由其系部团总支填写免缴团费人员登记表（附件 2）。

3. 受留团查看处分的团员，在查看期间仍应按团章规定交纳团费。

4. 团员入党在预备期须缴纳党费，可免缴团费。

5. 被开除团籍的团员，在恢复团籍后，处于开除团籍处分期间的团费可以不必补缴，如本人自愿补缴，团支部可以接收。

6. 对不按规定缴纳团费的团员，团组织可以进行批评教

育。无正当理由连续 6 个月不缴纳团费的，按自行脱团处理。

7. 毕业生团员须缴齐团费后，方可办理毕业生团组织关系转出手续，因此务必认真对待。毕业班团支书在收缴团费时，要根据团支部信息再次清点，核对无误后方可上交。

8. 未满 28 周岁的学生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保留团籍，可免缴团费，在附件 1 中不计入缴费团员人数，并在备注中注明困难团员、学生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人数。

9. 因本次情况特殊，本次实施线上收取团费模式，请各系团总支做好相应收缴工作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李 亭（教师）：13132398502

项将豪（学生）：19858199942

附件：

1. 2019-2020 学年第二学期团费收缴清单

2. 2019-2020 学年第二学期困难团员、学生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免缴团费人员登记表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



附件 1

2019-2020 学年第二学期团费收缴清单

年 级	班 级 号	缴 费 人 数	所 缴 金 额	总 计	备 注
19 级				XX 人 XX 元	
18 级					
17 级					
16 级					

备注：发至邮箱：jjyyxtzz@qq.com

附件 2

2019-2020 学年第二学期困难团员、学生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免缴团费人员登记表

[illegible]